

证券代码：601990

证券简称：南京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23-007 号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末的未分配利润为 2,028,659,151.40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686,361,03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68,636,103.40 元（含税）。本年度现金分红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7.09%。本次分配后，公司结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董事会同意将本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健发展。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股东利益和公司经营发展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并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股东利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以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